附件2

3年学制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

申请硕士学位成果要求

（2017年9月6日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3年学制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与本专业领域相关的成果，并满足下列要求之一，方可申请硕士学位：

一、申请1项发明专利，进入实质性公开，学生排名第1，或排名前3（导师排名前2）；或获得1项实用新型专利或本学科软件著作权（需提供原始申报材料）或获得2项外观专利，排名第1，或排名第2（导师排名第1）。

二、在入选北大核心或者SCD目录以上等级的期刊发表论文1篇，排名第1或排前3（导师排名前2）；

三、获市厅级以上科技奖励1项（有个人证书）;或取得成果认定（含鉴定、验收、标准认定、规范制定等）1项，排名前7。

四、获得省部级学科竞赛奖1项，排名前3；或获得国家一级学会奖励1项（有个人证书）。

五、各学院若有对学科发展特需的其他成果，须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后方可列入。